

南皮职教中心校外实习基地建设经验总结

大力推进学生实习是技能型人才培养体系的一项重点工作，也是中职教育的基本要求。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和我校内涵建设要求，坚持“面向市场，依托行业，产学结合，服务南皮”的办学特色，开展校企合作，是我校专业建设快速发展，提高办学综合实力的重要举措；是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培养高素质高技能人才的重要途径。进一步推动该项工作，使校企合作向深层次发展，提高我校办学水平和技术应用能力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为南皮社会经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自 2015 年以来，我校各专业坚持按培养高素质、高技能人才的专业定位要求，加强校企合作，加快推进我校人才培养模式的根本性改变，扩展和密切行业、企业的联系，加强教育与社会生产实践相结合，找准专业与企业的利益共同点，建立与企业之间长期稳定的组织联系制度，实现互惠互利、合作共赢的目标，努力为南皮社会经济服务，现在，我校已与多家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，并在订单培养、教学见习、共建实习实训基地、师资培训、技术交流、产品制作和加工、顶岗实习、学生就业等方面进行了合作。

二、合作的具体内容及取得的成绩

我校通过和企业的合作，实现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，共同发展，合作模式灵活多样，促进了双方共同发展，达到学校、企业和学生三赢。

（一）“订单培养”合作 我校与河北南皮铁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北深海电器有限公司、沧州惠邦机电产品制造有限公司、沧州科威电子有限责任公司、新南风加热制冷（沧州）有限公司等公司签订联合培养协议，录用时与学生综合测评成绩挂钩，实现了招生与招工同步，实习与就业联体。校企双方共同制订教学计划、课程设置、实训标准，部分企业培训课由企业承担，这样解决了部分学生就业问题。

（二）参观、教学见习等方面的合作 我校教师和学生到河北南皮铁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北深海电器有限公司、沧州惠邦机电产品制造有限公司、沧州科威电子有限责任公司、新南风加热制冷（沧州）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参观学习；我校二年级学生于每年年四月至六月到合作企业进行参观、教学见习，校企共同规划与实施的认知性职业教育，提高了学生们职业感知，对该改变学生学习职业技能积极性不高起到了积极作用。

（三）顶岗实习合作 我校采用学校推荐与学生自荐的形式，到合作企业进行为期半年以上的顶岗实习。如河北南皮铁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北深海电器有限公司、沧州惠邦机电产品制造有限公司、沧州科威电子有限责任公司、新南风加热制冷（沧州）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，学校和用人单位共同参与管理，合作教育培养，使学生成为用人单位所需要的合格职业人。

（四）产学研合作及技术交流、师资培训 发挥学校专业师资优势，加强校企合作研发，走“利用专业优势办专业，办好产业促专

业”的新思路，使专业建设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，帮助中小型企业走健康发展之路。我校多名教师进入合作企业实习，解决了实践技能不足的问题。

（五）共建校外实习基地 我校机械专业根据专业设置和实习教学需求，本着“优势互补，互惠互利”的原则，在有发展前景又有合作意向的企业建立了五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。这些基地不仅可成为师生接触社会、了解企业的重要阵地，而且学校可以利用基地的条件培养学生职业素质、动手能力和创新精神，增加专业教师接触专业实践的机会，促进专业教师技能提高；基地也可以从实习生中优先选拔优秀人才，满足企业日益增长的用工需求，达到“双赢”的效果。

（六）举办企业家报告会。聘请有较高知名度的企业家来校为学生作专题报告，让学生了解企业的需要，尽早为就业做好心理和技能准备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及不足

（一）机械专业校企合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目前的校企合作仍处于浅层次及中层次合作，离深度合作还相差甚远。

（二）没有建立定期联系和走访制度，联系人也不固定，合作记录不规范。

四、今后校企合作的思路

校企合作要立足南皮，面向沧州乃至京津，校企合作的企业应是在本行业有一定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业，在技术、生产、经营、管理等方面处于同行业领先的地位。校企合作的企业一般应具有独立的法人

资格，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较好的业绩，具有较高的合作诚信度。

主要在以下几方面进行深层次的合作：（一）学生参观、生产见习、顶岗实习等实践教学环节及订单培养、工学交替、共建校外实训基地等方面的合作；（二）接受教师参观、调研、双师型教师的培养方面的合作；（三）实现资源共享，互派专业人员讲学、企业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等方面的合作；（四）共同参与人才的培养，双方专业技术人员共同开发精品课程和教材，邀请企业专家共同成立专业指导委员会，共同编制和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等方面的合作；（五）在企业捐资助学、企业赠送教学产品方面的合作；（六）导引企业进校园，**营造教学工厂，共建办学实体，成立股份公司**，共建实验实训室和生产车间；（七）在学生就业方面的合作，应优先满足合作企业的用人需求；

五、几点建议：

（一）合作企业实行挂牌，签订校企合作协议，明确职责，对已签订合作协议书的企业，由学院制作统一的牌匾，并采用一定的方式举行挂牌仪式。对已挂牌的校外合作单位，要建立定期联系和走访制度，并做好记录，了解校企合作信息（包括合作内容、模式、进展情况、顶岗实习情况、招工信息等），实现资源共享。

（二）制定相关制度规范校企合作工作，明确部门职责，建立校企合作考核指标和奖惩措施。制定相关的保障措施，将开展校企合作工作情况纳入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，不断检验、改进校企合作工作。

（三）合作模式应紧密结合经济发展的形式和需求，适时做出调

整，与时俱进。

南皮职中

2024 年 10 月 12 日